

# 安全資料表

## 一、化學品與廠商資料

化學品名稱：切水劑 (CB009)
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僅工業用
供應商名稱、地址及電話：廣泉國際貿易有限公司／新北市林口區湖北里後湖 17-4 號 TEL：(02) 2601-5353 FAX：(02) 2601-5252
緊急聯絡電話／傳真電話：TEL：(02) 2601-5353 FAX：(02) 2601-5252

## 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物品危害分類：—
標示內容： 
象徵符號：
警示語：腐蝕
危害警告訊息：1. 吞食有害。 2. 皮膚接觸會造成刺激。 3. 吸入影響呼吸系統（氣體、蒸氣、粉塵、煙霧）。 4. 造成眼睛刺激。
危害防範措施：1. 戴安全眼睛及面部護具及手套。 2. 避免眼睛、皮膚的接觸，不慎接觸以大量清水及肥皂沖洗。 3. 藥品不使用時，必須加蓋。 4. 吞食應立即送醫。

## 三、成分辨識資料

純物質：

中英文名稱：
同義名稱：
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(CAS No)：
危害物質成分 (成分百分比)：

混合物：

化學性質：		
危害物質成分之中英文名稱	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(CAS No.)	濃度或濃度範圍 (成分百分比)
油酸		25-30%
苛性鉀	1310-58-3	10-15%

## 四、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
吸入：立即移動受污染人員到空氣流通處，保持溫暖及休息並立即送醫。
皮膚接觸：迅速用水沖洗受到污染的皮膚，如有不適立即送醫。
眼睛接觸：使用大量的水沖洗眼睛及眼睛，持續沖洗至少 15 分鐘並送醫。
食入：勿催吐，勿給意識不清者喝流質。儘速喝下大量清水稀釋，並立即送醫。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灼傷皮膚。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帶手套必須接觸污染物。
對醫師之提示：—

# 安全資料表

## 五、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這種材料不是易燃物。於火場時，可使用水，泡沫，二氧化碳或乾燥的滅火化學品撲滅火源。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當與水混合後，會產生高溫氣體。
特殊滅火程序：對於大型火災，使用監控式滅火噴嘴避免使用，須由人員直接握住水管，勿使外洩物流入下水道，滅火時與火源保持距離。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：人工呼吸器及全套防護衣。

## 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穿戴適當的個人保護裝備。
環境注意事項：避免引起粉塵，保持通風良好。
清理方法：以水清洗溢出地區，立即擦拭乾淨，避免滑倒，使用沙子吸附並用容器收集外洩物並儲存於同一地點，根據地方性法規交付處理。必須正確地標識內容和危險符號貼標籤，禁止傾倒於河川。

## 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處置：適當通風及避免粉塵的產生。
儲存：保持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、避免濕氣、使用密封容器儲存。 腐蝕物質不可存放在燃燒物體，氧化物質或有毒物質附近，並與酸性物質分開存放。

## 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使用適當的通風設備，使空氣中維持低濃度。
控制參數：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(PEL-TWA)：N /A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(PEL-STEL)：N /A 最高容許濃度 (PEL-Ceiling)：N /A 生物指標 (BEI)：—
個人防護設備： 1. 保護設備：穿戴工作服及實驗衣及配戴手套、護目鏡，防止可能的皮膚接觸和刺激。 2. 人工呼吸器：沒有特殊建議。如空氣污染含量超過允許值，則建議使用。 3. 防護手套：使用不滲透、耐酸鹼的防護手套。

## 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物質狀態：	形狀：液體
顏色：淡黃色	氣味：蠟的味道
Ph 值：10	沸點／沸點範圍：—
分解溫度：—	閃火點：—
熔解溫度：—	測試方法：—
自燃溫度：—	爆炸界限：—
蒸氣壓：17.5mm@25°C	蒸氣密度：—
比重：0.994	溶解度：可溶於水

## 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安定。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N/A
其他資訊：—
應避免之狀況：保持低溫，與酸及強氧化劑、鹼劑分開存放。
應避免之物質（或不相容物）：強酸、強鹼、強氧化物。
危害分解物：高溫分解成一氧化碳。

# 安全資料表

## 十一、毒性資料

進入人體之途徑：皮膚、吸入、食入及眼睛刺激。

症狀：發炎、發癢、咳嗽、嘔吐。

急毒性：

吸入：可能造成過敏。可能刺激肺或呼吸系統，咳嗽。

食入：胃腸的症狀，包括腸胃不適。噁心，嘔吐、腹瀉。

皮膚接觸：可能造成過敏，腐蝕皮膚、發炎、發癢。

眼睛接觸：可能使眼睛過敏及發炎，造成眼睛受損。

局部效應：

皮膚接觸：長期暴露可能會有刺痛傷害。

眼睛接觸：長期接觸會造成永久傷害。

## 十二、生態資料

生態毒性：—

持久性及降解性：—

生物蓄積性：—

土壤中之流通性：—

其他不良效應：—

## 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依循當地政府之規定處理。

## 十四、運送資料

國際運送規定：—

聯合國編號：(Un No.)：—

海洋污染物：否
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—

## 十五、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

1.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。

2. 危險物及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。

3.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。

4. 事業廢棄物儲存清除及處理方式及設施標準。

## 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危險化學物質中文資料庫，勞委會
製表者單位	名稱：廣泉國際貿易有限公司
	地址／電話：新北市林口區湖北里後湖17-4號 TEL：(02) 2601-5353 FAX：(02) 2601-5252
製表日期	110.08.02

本資料表參考國內外文獻及供應商提供之原文資料編制而成，本公司對上述資料已力求正確，以上資訊僅供參考，使用者應依據現場狀況，判斷其可用性，此檔不能當作任何的法律依據。